

股票代码: 600376

股票简称: 首开股份

编号: 临 2015-009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股权登记日：2015 年 1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 月 29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定于 2015 年 1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首开股份十三层会议室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1 月 29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3、召集人：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4、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

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上述第 1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04 号）及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5-005 号）。

上述第 2、3 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5-007 号）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15-008 号）。

三、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15 年 1 月 22 日下午 15:00 闭市以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所有股东；

2. 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见证律师。

四、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5 年 1 月 28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5:30。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能证明其具有

法定代表人身份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授权他人出席的，被授权人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 2015 年 1 月 28 日 16:00 时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 D 座 9 层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10）66428179、66428032

传真：（010）66428061

邮政编码：100031

联系人：万智斌、任晓佼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13 日

附件1: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序号	表决议案名称	赞成 【注1】	反对 【注1】	弃权 【注1】
1	审议《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1.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注2】： _____
2.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注2】： _____ 委托人股东帐户：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注3】： _____
3.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4. 委托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如欲投票赞成决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投票反对决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投票弃权决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无任何指示，被委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注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同时填写法人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姓名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号。

注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注4：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表格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附件2: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投票日期:2015年1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3个

一、投票流程

(一) 投票代码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表决事项数量	投票股东
738376	首开投票	3	A股股东

(二) 表决方法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议案序号	内容	申报价格	同意	反对	弃权
1-3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3项提案	99.00元	1股	2股	3股

2、分项表决方法: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委托价格
1	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拟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	3.00

(三) 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四) 买卖方向:均为买入

二、投票举例

(一) 股权登记日 2015 年 1 月 22 日 A 股收市后, 持有本公司 A 股 (股票代码 600376) 的投资者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全部提案投同意票, 则申报价格填写 “99.00 元”, 申报股数填写 “1 股”, 应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6	买入	99.00 元	1 股

(二)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 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投同意票, 应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6	买入	1.00 元	1 股

(三)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分项表决, 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投反对票, 应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6	买入	1.00 元	2 股

(四) 如某 A 股投资者需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进行分项表决, 拟对本次网络投票的第 1 号提案《关于审议控股股东北京首都开发控股 (集团) 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投弃权票, 应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买卖价格	买卖股数
738376	买入	1.00 元	3 股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一) 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 统计表决结果时, 对单项方案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包含该议案的议案组的表决申报, 对议案组的表决申报优先于对全部议案的表决申报。

(三) 股东仅对股东大会多项议案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 视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其所持表决权数纳入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数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表决或不符合本细则要求的投票申报的议案, 按照弃权计算。